

证券代码：838526

证券简称：鑫英泰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湖北鑫英泰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非职工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易国华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9,505,586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32.5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王乔珍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9,266,49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5.4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高华玮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杨军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114,522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8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胡斌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65,456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6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5 年

4月25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夏历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59,42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4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李明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后人员保持稳定，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不会产生负面影响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湖北鑫英泰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
《湖北鑫英泰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湖北鑫英泰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监事会

2025年4月28日